

**2015年铜仁市梵净山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年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贵州省梵净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锦江北路39号15栋4楼)

主承销商



(住所: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21楼)

签署日期: 2018年6月

重要声明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作为2015年铜仁市梵净山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贵州省梵净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8]020662号）、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华龙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华龙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龙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节 公司债券的发行概况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5年铜仁市梵净山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及代码：PR 梵净山（上交所，127091.SH），15梵投债（银行间，1580015.IB）。
- 3、发行主体：贵州省梵净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4、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 5、发行规模：15亿元人民币。
- 6、债券期限及票面利率：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期，票面利率为6.95%。
- 7、票面金额：100元/张。
- 8、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 9、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 10、起息日：2015年1月28日。
-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12、付息日：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1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1个工作日）。
- 13、兑付日：2018年至2022年每年1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 14、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发行人提供土地进行抵押担保，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碧江国用〔2014〕10008号。
- 15、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

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6、债券受托管理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行。

第二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贵州省梵净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蔡江
3、注册资本：855,780万元
4、住所：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锦江北路39号15栋4楼
5、办公地址：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锦江北路39号15栋4楼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6007952741273
7、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卫生基础建设、交通、水电能源、农、林、牧、渔业投资开发利用；房地产及土地资源开发；矿产投资；旅游项目开发及投资担保；资产置换。）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8〕020662号）。本部分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出自上述审计报告。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末/2017年度	2016年末/2016年度
资产总计	4,368,444.23	4,154,439.46
其中：流动资产	3,530,022.04	3,761,351.76
负债总计	2,332,932.17	2,135,456.62
其中：流动负债	578,745.53	809,636.42
所有者权益总计	2,035,512.06	2,018,982.84
营业收入	91,504.91	75,727.07
营业利润	20,416.29	11,540.26
利润总额	20,285.18	26,498.66
净利润	18,699.91	24,465.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263.22	24,36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84.32	14,810.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43.28	-204,567.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98.21	502,812.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025.80	313,055.33
流动比率	6.10	4.65
速动比率	2.37	1.98
资产负债率（%）	53.40	51.40

三、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计4,368,444.23万元，较2016年末增长5.15%；所有者权益2,035,512.06万元，较2016年末增长0.82%；发行人流动资产为3,530,022.04万元，较2016年末下降6.15%，占总资产比例为80.81%，资产构成以流动资产为主。2017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为578,745.53万元，较2016年下降28.52%，占总负债比例为24.81%，负债构成以非流动负债为主。2017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53.40%，较2016年有所上升。

四、盈利能力分析

2017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91,504.91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20.84%；营业利润为20,416.29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76.91%，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成本增长幅度所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263.22万元，较2016年度下降了25.05%，主要系公司营业外支出增加较多以及所得税费用扣除下降幅度较大所致。

五、现金流量分析

2017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8,084.32万元，较2016年度下降了964.81%，主要系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减少，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大幅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5,643.28万元，现金净流出较2016年度下降了43.47%，主要系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而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3,298.21万元，较上年度下降了120.54%，主要系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下降，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发行人2017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347,025.80万元，较上年度下降了210.85%，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大幅增加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大幅减少所致。

六、偿债能力分析

2017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6.10和2.37，较2016年分别上升31.18%和19.70%，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2017年末和2016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3.40%和51.40%，长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

第三节 2017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5亿元人民币，扣除承销费用后的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铜仁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为34.84亿元。

根据发行人于2018年披露的《贵州省铜仁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依照内部控制程序的相关规定，已将募集资金15亿元人民币,全部用于铜仁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二、本息兑付情况

发行人已通过债券受托机构部按时足额支付了本年的应付本息。
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本息未付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已按规定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中期报告、付息兑付公告，并披露了以下临时公告：

序号	披露时间	披露内容
1	2017年1月20日	公司法定代表人和董事长已经变更，由杨振江变更为张太吉。
2	2017年1月20日	本公司增资扩股情况：为充分利用国有资本夯实公司基础，做大做强公司，促进铜仁市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接收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铜仁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作为新出资人，其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向本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注册资本由400,000万元增加至855,780万元。各出资人以其出资额为限对本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

		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3	2017年1月23日	公司控股股东由铜仁市公产管理办公室变更为了铜仁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4	2017年4月18日	2015年末，公司净资产为200.29亿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新增借款为57.64亿元，占2015年末净资产的28.69%。其中银行借款累计减少20.97亿元、债券融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累计新增0亿元、委托贷款累计新增62.80亿元（占2015年末净资产的31.35%）、融资租赁借款和小额贷款累计新增0亿元、其他借款累计新增15.63亿元。
5	2017年4月18日	2015年末，公司净资产为200.29亿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新增担保为66.69亿元，占2015年末净资产的33.30 %
6	2017年7月21日	根据公司股东决议，公司名称由“铜仁市梵净山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贵州省铜仁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本次名称变更事宜已经铜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铜仁市梵净山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年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签章页)

